

## 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刘郁女士的通知，获悉刘郁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的业务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展期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原质押到期日	展期后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刘郁	是	11,610,000	16.42%	2.54%	否	否	2023年2月23日	2024年2月22日	2024年5月22日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延期购回
		1,000,000	1.41%	0.22%	否	是	2024年1月30日	2024年2月22日	2024年5月22日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延期购回
		1,000,000	1.41%	0.22%	否	是	2024年1月31日	2024年2月22日	2024年5月22日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延期购回
		1,000,000	1.41%	0.22%	否	是	2024年2月2日	2024年2月22日	2024年5月22日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延期购回
		2,900,000	4.10%	0.63%	否	是	2024年2月5日	2024年2月22日	2024年5月22日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延期购回
		2,840,000	4.02%	0.62%	否	是	2024年2月8日	2024年2月22日	2024年5月22日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延期购回
合计		<b>20,350,000</b>	<b>28.78%</b>	<b>4.45%</b>	-	-	-	-	-	-	-

注：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展期不涉及新增补充质押及新增融资安排。上述数据若出现总

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，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

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郁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云南吉信泰富企业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吉信泰富”）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展期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质押展期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刘郁	70,697,682	15.46%	35,300,000	35,300,000	49.93%	7.72%	0	0.00%	0	0.00%
吉信泰富	9,842,500	2.15%	0	0	0.00%	0.00%	0	0.00%	0	0.00%
<b>合计</b>	<b>80,540,182</b>	<b>17.61%</b>	<b>35,300,000</b>	<b>35,300,000</b>	<b>43.83%</b>	<b>7.72%</b>	<b>0</b>	<b>0.00%</b>	<b>0</b>	<b>0.00%</b>

## 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刘郁女士基于个人财务安排，对前期已质押股份办理延期购回业务；刘郁女士具备良好的资信状况、履约能力，其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质押风险可控。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将采取提前还款、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3、上述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。

4、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的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补充协议》；
- 2、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；

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超频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2月23日